**关于饮食服务科2021年4月份**

**至2021年7月份申请使用**

**平抑资金补贴的请示**

后勤管理处：

为了提高学生食堂饭菜质量，抑制饭菜价格过快上涨，科学合理使用平抑资金，提高平抑资金使用效益，减少食堂因原材料价格及用工成本大幅上涨导致的亏损，依据《北京高校学生食堂价格平抑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财教育【2013】1426号文件）以及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学生食堂价格平抑资金管理使用实施细则(2020修订版)和学生食堂平抑资金补贴计算及拨付细则，现申请2021年4月份至2021年8月份平抑资金拨款（由于在计算2020年9月份至2021年3月份人工成本补贴时舍去了尾数，导致平抑资金略有剩余，故本次对自营基本伙食堂人工成本补贴稍作调增，以最大限度发挥平抑资金作用，特此说明）。2021年4月份至2021年8月份申请平抑资金拨款共计2271712元，其中自营基本伙原材料补贴894240元，人工补贴1010712元；协作基本伙原材料补贴223560元，人工补贴143200元。各月份具体如下：

2021年4月份：自营基本伙原材料补贴223560元，人工补贴252500元；协作基本伙原材料补贴55890元，人工补贴35800元。合计567750元。

2021年5月份：自营基本伙原材料补贴223560元，人工补贴252960元；协作基本伙原材料补贴55890元，人工补贴35800元。合计568210元。

2021年6月份：自营基本伙原材料补贴223560元，人工补贴253174元；协作基本伙原材料补贴55890元，人工补贴35800元。合计568424元。

2021年7月份：自营基本伙原材料补贴223560元，人工补贴252078元；协作基本伙原材料补贴55890元，人工补贴35800元。合计567328元

妥否，请批示。

附： 饮食服务科2021年4月份至2021年7月份平抑资金原材料、人工成本计算表（表1-8）

饮食服务科

 2021年10月29日